

证券简称：楚天高速

证券代码：600035

公告编号：2017-054

公司债简称：13 楚天 01

公司债代码：122301

公司债简称：13 楚天 02

公司债代码：122378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接到公司股东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木投资”）通知，三木投资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三木投资将其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3,39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5%）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7 月 30 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三木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 129,926,90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51%，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。本次质押后，三木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 46,000,0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35.4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6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三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九番股权投资管理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诺球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张旭辉、云亚峰、杨海燕、黄国昊、张黎君和张建辉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186,350,7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77%，三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 4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6%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 日